

附件 1

和平县 2021 年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和平县 2021 年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

预算单位：和平县林业局

填报人姓名：何斌泉

联系电话：0762-5680676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在我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上县财政安排省级涉农资金 950 万元，项目为和平县 2021 年粤赣高速、国道、省道两盘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建设任务为防治松材线虫病 38360 亩，实施地点为和平县内的主要交通干道两旁可视范围内的松材线虫病发生小班。

结合项目实际，落实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设置了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具有完整性、科学性、可衡量性，强化监督管理。对项目区实施绩效承包综合防治松材线虫病，实现病枯死树和发生面积逐步下降，持续控制疫情的目标。具体的建设目标为项目区域松材线虫病监测覆盖率 100%，病枯死树清除率 98%以上，伐除疫木（含伐桩）除害处理率和处理合格率 95%以上，实施除治后病枯死树率低于万分之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自评得分 99.7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专项资金 950 万，按项目进度、竣工验收报告、财政到位资金实际支出。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防治面积 38360 亩，完成项目区域松材线虫病监测覆盖率 100%，病枯死树清除率 98%以上，伐除疫木（含伐桩）除害

处理率和处理合格率 95%以上，实施除治后病枯死树率低于万分之三的既定目标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专项资金全部用于 2021 年粤赣高速、国道、省道两旁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无另外使用。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专项资金到位时间、支出效率上偏慢，可能会影响项目实施成效。

三、改进意见

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一方面加强项目施工监管，确保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实现绩效目标；另一方面希望加快资金到位和支出效率。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和平县2021年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			评价年度	2021年		评价金额	950		
	联系人	傅建彩			联系电话	0762-5680676		联系邮箱	https://5680676@163.com		
	实施文件依据	和财农[2021]4号、和财农[2021]26号、和财农[2021]54号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省级涉农资金预算计划安排950万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实际分配下达	县本级				上级转移支付	950		问题: 1. 2.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额度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改进措施: 1. 2.	
			2021年	950	950			和财农[2021]4号、和财农[2021]26号、和财农[2021]54号			
		实际支出金额	县本级				上级转移支付	897.25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县本级支出	县本级支出（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	-	问题: 1. 2.	
			2021年				897.25	-	-	改进措施: 1. 2.	
			XXXX年					-	-		
			XXXX年					-	-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和平县粤赣高速、国道、省道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38360亩，监测覆盖率100%，病枯死树清除率98%以上，伐除疫木除害率和处理合格率95%以上，实施除治后病枯死树率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监测覆盖率100%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监测覆盖率100%		问题: 1. 2.		
		目标2：病枯死树清除率98%以上					目标2：病枯死树清除率99%		改进措施: 1. 2.		
		目标3：伐除疫木除害率和处理合格率95%以上					目标3：伐除疫木除害率和处理合格率98%		改进措施: 1. 2.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合理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5.7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950万元	≤950万元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25	项目具体实施内容	25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3.836万亩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3.836万亩	2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及时率	100%	10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5	项目具体实施内容	25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3.836万亩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3.836万亩	2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及时率	100%				100%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100%				100%	
						经济效益	(个性指标)				有效保护松林资源,助力经济、社会、生态协调发展	有效保护了松林资源,助力经济、社会、生态协调发展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100%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100%	100%	5				
						100%	100%	5				
						100%	100%	5				
合计:										99.7		